

2023年度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  
分中心本级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承担义长灌域发展规划的草拟和组织实施工作；承担灌域灌排管理与调度、水费计收核算等工作；承担灌域分凌、防汛、排涝、抗旱工作；承担灌域工程建设、管理、运行维护等工作；指导灌域水利群管组织建设，开展水利科技和信息化成果的推广工作；承担灌域地下井的观测、水质和泥沙取样化验及科研试验等工作；协助开展乌梁素海生态补水等相关工作；指导所属分支结构党建、意识形态、人事、财务以及业务等工作；完成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工程科、供排水科、科技信息科、纪检室等8个科室。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十个供水所，四个排水所，一个试验站。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3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建工作水平日益提升。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分中心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

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巴彦淖尔市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努力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政治站位和政治决策力。强化制度建设，紧抓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控正确的舆论导向，修订完善意识形态工作机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意见等各项制度，并严格按各项制度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加强对党员干部日常教育和管理，定期开展党员学习。做好工会、离退休人员等各项工作。2023年1月开展春节前“两节送温暖”活动，对分中心29名困难职工、退休老干部及遗属进行了慰问。

**（二）党风廉政建设水平不断提升。**落实主体责任制，注重理论学习，组织开展党章党规及纪律专题学习、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系统酒驾醉驾警示教育，学习成效显著。做好日常监督。到目前，共计开展“十四五”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测流量水、安全生产、渠沟道“清四乱”及渠留地使用情况等监督检查8批次，涉及15个基层单位，监督“三重一大”事项决策19次44项。

**（三）供排水服务工作稳步推进。**高质量完成分凌防汛及乌梁素海补水工作。全年累计完成乌梁素海生态补水2.928亿 $m^3$ 。落实节水控水战略，保障农业供水增效。积极配合旗县政府落实各项节水抗旱保墒保灌措施。全年累计农业供水11.34亿 $m^3$ ，浇地584.05万亩，供水量较往年节约2.33亿 $m^3$ ，保障了灌域农业生产的持续发展。认真开展水权确权工作。按照河灌中心水权确权工作要求，分中心于7月26日开始向灌域内颁发了859张《内蒙古河套灌区引黄灌溉用水证》，确权水量74801万立方米，按时完成直口渠水量确权工作。

**（四）工程建设取得新的突破。**实施完成“十四五”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2022年一批、二批项目尾留工程。

认真组织实施“十四五”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023 年项目建设，工程总投资 1.6891 亿元，到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 1.53 亿元，完成渠道衬砌 33.44 公里，建筑物 98 座（新建 53 座、维修 45 座）。认真组织开展“水权二期”转让工程。内蒙古黄河干流水权盟市间转让二期工程项目国管渠道投资约 7.0 亿元，对复兴灌域 4 条共计 142.35 公里国管干渠道进行衬砌，维修改造、重建各类建筑物总计 419 座。完成渠道衬砌 142.72 公里，完成全部水下工程建设任务，建筑物全部开工建设，已经完成建筑物 310 座。

**（五）财务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全面规范财务行为。聘请第三方工程审计公司对分中心各核算单位实施的工程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对已具备审计条件的 78 个项目完成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强化财务管理监管。积极配合中心财务稽核工作，及时、准确提供各项财务数据；结合工作实际，重新修订《义长分中心财务核算监管细则》，严格财务核算管理，强化财务内部监督。全面强化资产管理。按照市国资部门和河灌中心的批复，对不能正常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处置资产原值合计 300.97 万元，并按要求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

**（六）信息化建设与科研工作进展顺利。**一是“十四五”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022 年项目量测水工程投资 106.8 万元，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水位计 15 处、新建视频监控 9 处、新建直口自动测流设施 5 处。认真开展“十四五”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023 年项目量测水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工程总投资 150.5 万元，工程建设内容包括视频监控 2 处、直口渠流量在线监测 11 处。

##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589.6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324.61 万元，增长 2,386.64%，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年初预算做对比；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42.61 万元，增长 13,920.44%。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6589.6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89.04 万元，事业收入 10.41 万元，其他收入 2060.4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29.68 万元。**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589.61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3. 年初结转和结余129.68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二）支出决算总计6589.61万元。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2.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9.53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58.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6.5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10.64 万元。**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6589.61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

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3.年末结转和结余1410.64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项目结转。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459.93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89.04万元，占67.9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10.41万元，占0.16%；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2060.48万元，占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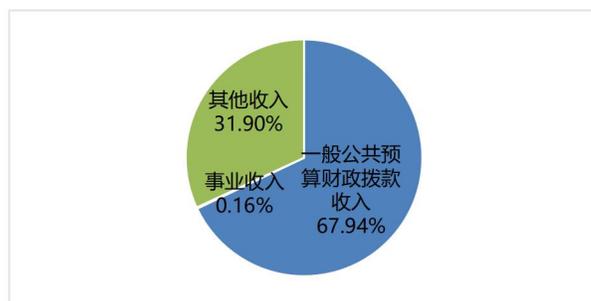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178.97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601.63万元，占 50.23%；

本年项目支出 2,577.34万元，占 49.77%；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万元，占 0.00%。



图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493.3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93.33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46.33万元，增长 9,460.27%，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388.78万元。与年初预算 0.00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641.1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641.12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2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3.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8.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159.5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59.53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 **（三）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3381.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381.6万元。其中：

1.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486.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2. 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206.5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06.54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年初无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01.5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12.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19.74万元、津贴补贴259.65万元、奖金78.6万元、绩效工资669.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41.8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3.83万元、其他社保缴费14.3万元、住房公积金189.79万元、离休费5.19万元、退休费283.93万元、生活补助6.02万元。

**（二）公用经费 89.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6.85万

元、电费17.27万元、邮电费0.26万元、差旅费3万元、劳务费18.1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5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29万元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787.25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0.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2.39万元、津贴补贴27.69万元、奖金12.18万元、绩效工资96.0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0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5.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43万元、住房公积金16.7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9万元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1.24万元、印刷费2.80万元、水费0.41万元、电费1.05万元、取暖费48.83万元、物业管理费20.90万元、差旅费1.92万元、维修（护）费890.20万元、租赁费1.51万元、会议费0.84万元、培训费9.17万元、公务接待费2.62万元、专用材料费1.26万元、劳务费82.92万元、委托业务费119.9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3.59万元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1.34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138.63万元和生活补助32.71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2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15.32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32万元，基础设施建设10.66万元。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24.56万元，支出决算 24.19万元，

完成预算的 98.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NaN%；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1.94 万元，支出决算 2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2.62 万元，支出决算 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1%。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因部分费用未支付，预算与决算略有差异。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4.1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57 万元，占 89.18%；公务接待费支出 2.62 万元，占 10.8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减少） NaN%，变动原因：不涉及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5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NaN%，变动原因：不涉及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1.57 万元，增长 Infinity%，变动原因：我单位为 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62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2 万元，接待 29 批次，278 人次，开支内容：其他单位前来

考察、调研等产生的接待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62万元，增长 Infinity%，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 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89.41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89.41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为2023年度新纳入财政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辆、机要通信用车 0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辆，其他用车 2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 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787.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项目、义长灌域2023年专项业务费项目、义长灌域2023年岁修养护费等项目等4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87.2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指标设定明确，资金使用规范合理，保障了义长分中心的平稳运行。

####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2023年度在决算中反映4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4.5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分中心及各所站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与实际需求存在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坚持厉行节约，根据项目规划和实际需求。科学设置项目目标。

2.义长灌域2023年专项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2190.61万元，执行数为459.66万元，完成预算的20.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让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为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灌域奠定基础，实现义长灌域内的高效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与实际使用资金数额差异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制定预算，吸取以前年度资金使用经验，尽可能减少预算与实际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率。

3.义长灌域 2023 年岁修养护费等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22.39 万元，执行数为 8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岁修养护工程等费用用于各所站渠道衬砌改造工程、奎道、土地整理、各类水工建筑维修改造等，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为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灌域奠定基础，实现义长灌域内的高效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开展进度较慢，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保障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统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无编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578.94万元，执行数为432.45万元，完成预算的7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无编人员工资、社保。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批复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精准制定，协调沟通，及时支

付各项资金。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8	10	81.82	8.18
		其中：财政拨款		2.00	1.8	—	81.82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灌区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提高义长灌域灌溉效率。				通过灌区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项目，实现灌域的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观测次数	30	30	10	10	
			测定成本	2	1.8	5	4.5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一次验收通过率	100	90	5	4.5	
			建议采纳率	100	90	5	4.5	
			系数采纳率	100	90	5	4.5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率	100	90	5	4.5	
			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90	5	4.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2	1.8	5	5	
	项目成本		2	1.8	5	4.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系数利用率	10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系数利用统治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为解决水土流失等环境问题提供基础数据	及时	及时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持续有效利用率	100	9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户满意	100	90	10	9	
	总分						100	92.6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长灌域2023年岁修养护费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2.39	893.60	10	49.03	4.9
		其中：财政拨款		1822.39	893.60	—	49.03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岁修养护工程的实施，保障各项工程的安全运行，实现灌区的高效运转			义长分中心各项工程安全运行，达到标准化规范化的目标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5	5	10	10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5	5	5	5	
		质量指标	工程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	按时	按时	5	5	
			验收结算	按时	按时	5	5	
		成本指标	计划成本	按时	按时	5	5	
	项目管理费用成本		不超计划成本	不超计划成本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行水节约	高效用水	高效用水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用水	满足农业灌溉	满足农业灌溉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沟渠绿化	固堤防沙	固堤防沙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三农	持续服务灌区农业灌溉	持续服务灌区农业灌溉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施工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4.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义长灌域2023年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义长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0.61	459.66	10	20.98	2.1	
		其中：财政拨款	2190.61	459.66	—	20.98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自有资金列支专项业务费，保障义长灌域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灌域高效运转			保障了义长灌域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了灌域的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科	编制科	编制科	5	5	
			绩效目标的	目标明	目标明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技术的成熟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合同期	合同期	5	5	
			结算及时性	合同约	合同约	5	5	
	成本指标	计划成本	不超预	不超预	5	5		
		成本节约率	2%以上	2%以上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没有	不涉及	不涉及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没有	不涉及	不涉及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没有	不涉及	不涉及	5	5	
		可持续影响	没有	不涉及	不涉及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应商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2.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无编人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8.94	432.45	10	74.70	7.47	
		其中：财政拨款		578.94	432.45	—	74.7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保障义长灌域各项工作的高效运转。				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无编人员数量	135	135	10	10		
			工资足额发放额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全额落实达标率	100%	100%	10	10		
			四险一金入库率	100%	1000%	5	5		
		时效指标	每月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5	5		
			四险一金及缴纳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实发数量	全额	全额	5	5		
			四险一金缴费数量	全额	全额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47	

###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义长灌域2023年专项业务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2.1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义长灌域2023年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义长分中心承担义长灌域发展规划的草拟和组织实施工作，承担灌域灌排管理与调度、水费计收核算、防汛、排涝抗旱及工程建设管理维护等工作。列支专项业务费保障分中心工作正常运转。

####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自有资金列支专项业务费，义长分中心及各个所站能够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日常工作任务顺利开展，确保能够按时完成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交付的工作任务。在工作过程中，能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及时改正，进一步提高各个所站的运转实力，实现机关所站高效运转，提高职工的积极性。为建设全国一流河套灌区贡献义长分中心的力所能及的力量。助力水利事业更上一层楼。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年度资金全年预算数2190.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190.61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本年度资金全年执行数459.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59.66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通过列支专项业务费用，用于义长分中心机关及各个所站日常运转，来保障义长灌域内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及时完成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交付的各项工作任务。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义长分中心列支专项业务费用，由上级调拨至义长分

中心后，根据机关及所站日常所需业务费用进行统一调配。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数量指标**

根据义长分中心实际工作情况，完成各项资金的支付

##### **2、质量指标**

本单位针对完成的工程，严格遵循国家和自治区的有关工程建设法规规定，进行质量检测。

##### **3、时效指标**

各项工程，根据合同约定均按时完工，并及时结算、支付价款。

##### **4、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完成各工程项目，争取压缩成本。

#### **(三)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 **9、服务对象满意度**

已完成项目，经相关方评价，满意度达100%

### **四、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缺乏沟通。下一步工作要及时明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合理的目标，积极进行沟通，妥善完成各项任务。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通过列支专项业务费用，保障了义长分中心机关和所站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用于各项日常所需业务的开支。下一步，义长分中心及各所站会以更加积极的工作态度及热情完成上级交付的工作任务。同时继续保障义长灌域内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通过各种方法来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助力河套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海江

联系电话：0478-5518016

##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